中共启东市委党校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18年6月中旬至8月中旬，市委第三巡察组对市委党校进行了巡察。11月5日，市委第三巡察组向市委党校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一）统一思想，加强组织领导。校委高度重视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工作，牢固树立大局意识、责任意识，把整改工作作为我校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来抓。巡察反馈会结束后，及时召开校委会，专题研究制定巡察整改工作方案。按照“谁分管，谁负责”的原则，定人、定标、定时的制定整改方案，要求全校教职工严格按照市委第三巡察组要求，统一思想，提升站位，对标把向，立好标准，狠抓问题认领和整改。成立以常务副校长为组长，分管副校长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组员的中共启东市委党校巡察整改领导小组，统领全校整改工作。

（二）主动认领，落实整改责任。整改过程中，领导班子成员以身作则，主动受领，全盘接受各自任务，各科室通力协作、全程配合，搞好协调，做好整改落实工作，切实对照自身存在的问题逐条、逐项、逐个抓好“把脉问诊”，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紧迫感，抓好了问题的整改落实。

（三）严明纪律，确保整改到位。整改过程中，校委领导班子率先垂范，敢于担当，带头做好自身整改工作，专题听取整改进展情况汇报，盯紧问题所在，扎实推进各项问题的整改落实。同时，严明整改工作纪律：对具备条件的，立即整改，立见成效；对通过努力能够解决的问题，立即研究，限期整改，限期落实；对需要长期努力解决的，要逐个研究，逐步到位，绝不能不闻不问。此次整改工作，我校邀请市纪委派驻纪检组全程参与、全程督导、全程问效，有效加强了各项工作纪律的落实，推进了整改工作的顺利开展。

（四）总结经验，提升整改实效。整改过程中，校委通过不定期开展“回头看”工作，在抓好整改、解决问题的同时，及时总结整改经验，研究制定科学、管用、长效的工作机制，不断巩固整改成果，真正使整改成为促进工作思路完善、教职工工作作风转变的重要抓手。整改工作开展以来，我校共计修订完善各类规章制度7项，有效提升了各项工作的规范性，进一步巩固了整改工作的成果。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党的政治建设方面

1.**校委会领导核心作用未充分发挥。**

一是加强学习，提高思想认识。通过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使校委班子成员牢固树立从严治校、从严治教、从严治学的意识和理念，严格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坚持管方向、谋全局、抓大事，充分发挥校委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和引领全校教职工的示范带头作用。

二是修订《校委会议事规则》，完善校委会决策机制。重新修订完善《校委会议事规则》，进一步明确校委会议事主题、议事范围，规范议事程序、议事方式，规定凡属重大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要建设项目的安排和大额资金的使用等事项，严格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在深入调研论证、广泛听取意见的基础上，由校委集体讨论、按少数服从多数作出决定，充分发挥校委会领导核心作用。

三是规范校委会召开程序，定期召开校委会。根据重新修订的《校委会议事规则》，每月月初由各科室填报《中共启东市委党校校务委员会议题征求意见表》，申报本月需校委会研讨议题，办公室收集汇总后报校长室后按程序召开校委会。同时，严格规范校委会会议记录内容，按规定格式记录于《党委会议记录本》，确保会议记录各项要素记录完整，校委会讨论过程必须真实、详细记录。

**2.民主集中制落实不力。**

一是认真学习贯彻民主集中制相关规定。校委领导班子通过认真学习民主集中制相关规定，掌握其科学内涵，学懂弄通，做到了对民主集中制的有关内容记得住、说得清、会运用、能操作，真正将学习效果充分体现在工作中。同时牢固树立“一把手”带头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的意识和原则，有效杜绝了“一言堂”现象。

二是规范校委会召开程序，定期召开校委会。根据重新修订的《校委会议事规则》，定期召开校委会研究全校重大工作。对于涉及全校的重大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要建设项目的安排和大额资金的使用等事项，严格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在深入调研论证、广泛听取意见的基础上，由校委集体讨论、按少数服从多数作出决定。同时，严肃认真记录校委会讨论过程和班子成员发表的意见，认真履行主要负责人“末位表态制”，由常务副校长做结论性发言，充分体现校委领导班子成员集体决策的过程。

**3.校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质量不高**

**（1）年度对照检查内容雷同**

一是认真领受问题，严肃自我批评。在巡察整改专题工作会议上，就此问题，校委班子成员认真剖析原因，开展了深刻的批评与自我批评。同时，领导班子成员严肃承诺，在2018年民主生活会上，认真撰写对照检查材料，坚决杜绝与上年度对照检查材料雷同现象。

二是严格遵守执行召开民主生活会各项规定。要求班子成员在召开民主生活会前，多从思想上、作风上、政治上查找自身问题，认真剖析自己，认真撰写年度对照检查材料。我校2018年校委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将于1月下旬召开。目前，我校已根据市委组织部《关于开好2018年度乡科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的通知》（启组发〔2018〕61号）文件精神，制定了《中共启东市委党校2018年度民主生活会工作方案》，要求班子成员通过集中学习和自学相结合的方式，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卷、第二卷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上海和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在纪念刘少奇同志诞辰120周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等内容。在认真学习的基础上，征求全校教职工意见建议，认真查摆问题，撰写对照检查材料，并重申各项工作纪律，坚决杜绝与上年度对照检查材料雷同现象。

**（2）个别班子成员接受组织约谈未在民主生活会上说明。**

在2017年党风廉政建设检查中，市委党校因落实“两个责任”不力，常务副校长被组织约谈，时间为2018年4月份，被约谈，但我校2017年民主生活会已于2018年2月份召开，故未在民主生活会上说明。我校2018年校委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将于1月下旬召开。届时常务副校长将对相关整改情况进行阐述。

**（3）个别班子成员出现严重违纪违法问题未进行深刻剖析。**

责任人施启兵、查建辉已深刻认识并从思想上、行动上加以重视。我校2018年校委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将于1月下旬召开。目前，两位副校长已认真学习会议要求，在民主生活会上将对学校和个人一年来的重大事项进行深入分析，专题论述，坚决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二）党的思想建设方面

**1.党校领导班子缺少中心组理论学习。**

2011年，我校原常务副校长调至市委宣传部后，经查，我校虽为市委直属部门，但未在中心组学习序列，故取消了原有的中心组学习制度。下阶段，我校将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制定中心组学习制度和学习计划，并及时开展相关学习活动。

**2.专题学习教育推进不够扎实。**

对报告中提到的二名同志已开展谈心谈话，要求二人深刻总结，认真剖析原因，并针对类似问题提出下阶段整改措施。同时，明确各科室负责人职责，对于本科室工作人员加强教育引导，要求认真参加各类主题教育活动。今后，校办公室将认真对相关活动报送材料进行把关，确保材料质量，对于不符合填报要求的材料及时通知相关责任人重新填写。

（三）党的组织建设方面

**1.校委会对党建工作领导和指导不够。**

一是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严格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加强校委会对党建工作的领导，将党建工作纳入校委会研究议题，定期研究全校党建工作，进一步重视和加强党建工作。2018年，我校共召开党建工作专题会议4次，研究部署全校党建工作。同时，加强检查考核，每月月初制定全校党建工作月度计划，月末对照工作计划进行自查自纠，查摆问题，认真整改。

二是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细化党建工作任务、狠抓党建工作落实，结合实际探索新形势下做好党建工作的新载体、新途径、新方法，不断提高党建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2018年，结合党校工作实际，突出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的主业主课地位，打造了富有党校特色的“红色讲堂”党建工作特色品牌，将党建工作与职能工作进一步结合，以党建工作统领职能工作，以职能工作丰富党建工作形式 。

**2.机关支部活动记录不规范。**

一是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认真组织召开支部党员大会、支部委员会、党小组会，按时组织上好党课并及时做好会议记录。整改工作开展以来，我校共开展“三会一课”活动7次，其中包括讨论预备党员转正、复议陈海燕同志转正问题、学习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内容。

二是安排专人记录《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工作记事本》，做到每次活动有记录，记录内容严格按照规定进行记载，要素内容不缺失，并定期对记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情况严重时，及时开展谈心谈话，必要时进行通报批评。

**3.机关支部七项组织生活制度落实不全。**

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党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等规定，从思想认识上高度重视，严格规范落实组织生活各项制度，并逐一对照检查整改，不断促进党员干部不断加强自身学习，提高理论和工作水平，加强自我教育与管理，增进相互之间交流、监督，确保党员队伍的纯洁性、先进性和战斗力。

**4.支委会个别会议记录存在会后补录、记录不规范等现象。**

一是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严格按照规定由支部书记主持定期召开支委会，非支委委员的校委班子成员，不得主持支委会，可以以普通党员身份列席支委会。

二是重申工作纪律。与负责党组织活动记录的党员开展谈心谈话，要求其进一步提高责任意识，以高度负责的态度认真、如实、按时记录党组织活动。

三是安排专人记录《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工作记事本》，做到每次活动有记录，记录内容严格按照规定进行记载，要素内容不缺失，并定期对记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情况严重时，及时开展谈心谈话，必要时进行通报批评。

**5.老党员（退休人员）教育管理缺失。**

整改工作开始后，我校及时联系老干部支部负责人，通报了巡察反馈意见中关于老党员（退休人员）教育管理缺失相关问题，共同商讨解决办法。一是不断加强老党员理想信念教育，规定定期组织老干部支部活动，每年至少开展支部活动4次。二是组织全体老干部党员认真学习了《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规定》，不断增强党员意识和党性观念，及时提醒老党员及时缴纳党费。2017年，我校3名因身体原因未及时缴纳党费的老党员，已及时补缴党费。

（四）党的作风方面

**1.制定文件机械照搬。**

目前，我校已针对《中共启东市委党校建设项目管理制度》中存在的问题，根据我校工作实际，进行了修订和重新发文。下阶段，我校将对2015年以来的发文进行自查自纠，对于其中不符合我校工作实际的内容进行修改、重新发文。同时对办公室及相关科室工作人员进行相关知识培训，严格文字把关，杜绝类似现象。

**2.固定资产管理不严。**

加强固定资产管理，要求办公室会同行政科对全校固定资产进行摸底调查，建立我校固定资产档案，分门别类对固定资产进行登记，包括物品名称、购买时间、责任科室、责任人、使用年限等内容。同时建立健全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加强管理，彻底解决我校固定资产登记不清、责任不明等问题。目前，我校固定资产摸底调查工作已全面展开。

**3.财务管理不规范。**

针对四个不直接分管执行不到位问题，我校迅速整改，重新修订《中共启东市委党校“四个不直接分管”制度》，并严格执行。目前，已规定财务报销时，由分管财务副校长签字审批，常务副校长签字审核。

针对接待费报支存在超范围、不及时、无明细等问题问题，我校在全体教职工范围内开展了一次全面系统的财务培训，由校财务人员根据规定，对政府采购、差旅费报销、公务接待标准、预决算管理等相关制度进行全面解读，对报销程序进行全面讲解，让相关人员知悉、熟悉相关规定和程序，并严格按照规定执行。

同时，加强日常检查工作力度，重点是执行财务纪律是否严格、国有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存在乱发津补贴现象及报销费用科目是否合理等问题，发现问题将严肃处理并坚决整改。

（五）党的纪律建设方面。

**执行发展党员程序不严。**

一是加强学习，提高支部工作人员工作能力。将党员发展工作列入党建工作重要议事日程，以政治任务高度开展党员发展工作。对我校机关支部从事党务工作人员进行系统化培训，认真学习了机关党工委下发的《发展党员工作标准化手册》，掌握基层党务工作知识，提高业务水平。

二是坚持标准，严把关党员发展质量。加强对入党积极分子入党动机、思想觉悟、政治品质、工作表现等方面的考察教育工作，广泛听取党员群众意见，加强入党积极分子的沟通联系，对培养不成熟的对象坚决不能发展，真正做到成熟一个发展一个。

针对预备党员提前转正问题，我校机关支部已召开支部党员大会，复议陈海燕同志转正问题，同时做好了相关会议记录。针对支部未组织预备党员入党宣誓，11月26日，我校召开党员大会讨论预备党员邱艳娟同志转正事宜，借此机会，已组织未宣誓党员宣誓。针对预备党员考察纪实不及时问题，目前，我校机关支部已进行整改，第三、四季度已按时对预备党员邱艳娟同志进行考察。

下阶段，我校机关支部将组织全体党员重新学习《南通市基层党组织建设标准化高质量发展手册》《发展党员工作标准化手册》等文件，提高纪律规矩意识，严格按规定高质量开展机关支部组织生活。

（六）夺取反腐败压倒性胜利方面。

**1.校委会主体责任落实不力。**

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工作会议，深刻反思校委工作重业务轻党建现象，认真查找思想根源，不断加强校委会对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领导。严格落实主要负责人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加强对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的组织领导，不断强化党组织及班子成员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主体责任意识。对校领导班子及班子成员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提出明确要求，班子成员既要抓好分管范围内的业务工作，又要抓好分管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把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并列入校领导班子考核重要内容。

2018年，我校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工作会议4次，部署、督促工作落实。结合党校工作实际，研究制定了《中共启东市委党校2018年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实施意见》，建立了领导班子成员的主体责任清单，并签订了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责任状，强化“一岗双责”。同时，深入开展各类教育活动，不断提高全体教职工的廉洁自律意识。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紧盯重大节日和重要节点，围绕公款吃喝、收受节礼等“四风”问题进行提醒、警示和检查，坚决防止“四风”反弹。2018年共开展专项检查6次，未发现任何违纪违规现象。

**2.“八大专项整治”行动整改措施不及时。**

目前，我校已根据《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机关公务接待管理的规定>的通知》，重新修订完善《中共启东市委党校公务接待制度》。今后，我校将进一步严肃相关规矩纪律，针对专项行动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认真落实。

**3.超标准开支工会费。**

组织工会工作人员认真学习了《转发江苏省总工会关于贯彻落实全国总工会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办法的实施细则的通知》，进一步严肃工会工作纪律与规矩。

（七）对巡察整改情况的监督检查方面

**对巡察整改情况发现共性问题做好自查整改工作方面**

针对市委2017年巡察各单位发现的共性问题，2018年以来，我校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进一步发挥校委会领导核心作用，认真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及相关规定，严格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坚持管方向、谋全局、抓大事，坚持从严治校、从严治教、从严治学，充分发挥校委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和引领全校教职工的示范带头作用，党校各项工作都取得了长足进展。下阶段，针对市委第三巡察组巡察中发现的共性问题，我校将认真查找问题根源，严肃整改，确保各项问题整改到位，取得实效。

三、下一步整改工作打算

（一）持续发力，加强整改落实。下阶段，校委将以咬定青山不放松的定力和魄力，坚持目标不变、力度不减，紧盯巡察整改工作落实。进一步强化整改职责，研究解决整改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加强跟踪督办和检查问责，对已完成的整改任务，适时组织整改落实“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果；对需要长期坚持不懈的整改任务，紧盯不放，坚决杜绝类似问题反弹回潮，确保整改问题件件有落实，整改措施条条显成效。

（二）建章立制，构建长效机制。坚持标本兼治，在抓好巡察工作中发现问题的整改工作的同时，更加注重治本，健全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为全校各项工作立好框架、定好调子。同时，结合“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整治行动，坚持边学边查边改,进一步巩固巡察整改工作成果。

（三）加强检查，确保整改到位。巡察反馈的问题和意见中，相当一部分是由于制度不健全、不完善、执行不到位，监管措施不到位、不落实造成的，因而整改工作的实际效果特别是出台的制度、措施还需要深入观察，因此要切实加强对整改落实的监督检查，对照整改方案确定的目标要求，逐条逐项查看整改落实是否到位、是否取得实效、建章立制是否完备等情况。同时，认真总结梳理成绩，深入查找存在问题，分析研究深层原因，采取措施予以解决，巩固扩大整改成果。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83222723；邮政信箱：启东市汇龙镇人民西路2188号；电子邮箱：dangxiao@qidong.gov.cn。

 中共启东市委党校

 2018年12月31日